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4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月7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改聘2018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改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子公司诺德租赁拟向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向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1年，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